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银租赁

CHINA DEVELOPMENT BANK LEASING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DEVELOPMENT BANK FINANCIAL LEASING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06)

提名非執行董事候選人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經董事會2020年8月31日會議審議通過，楊貴芳先生(「楊先生」)獲提名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候選人，任期自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深圳監管局(「深圳銀保監局」)核准其董事任職資格之日起生效，並至第二屆董事會任期屆滿之日止。董事任期屆滿，可以連選連任。楊先生已確認，其就提名並無不同意見。

楊先生的委任須待本公司股東大會審議批准及獲得深圳銀保監局對其任職資格的核准後方會生效。

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2)條而須予披露之楊先生的簡歷詳情載列如下：

楊貴芳先生，41歲。楊先生自2004年7月至2017年4月歷任中國長江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600900)總賬報表主管會計、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資產財務部會計處副處長，自2017年4月至2020年3月任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資產財務部會計處處長，自2020年3月至今任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資產財務部副主任；自2019年5月起兼任長江生態環保集團有限公司監事，自2019年11月起兼任長江綠色發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財務總監。彼自2020年6月起擔任湖北能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份代號：000883)監事會主席。

*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a)並非《銀行業條例》涵義內獲授權的機構；(b)未獲授權在香港開展銀行業務／吸收存款業務；及(c)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的監管。

楊先生於2001年7月畢業於中國青年政治學院國民經濟管理專業，獲經濟學學士學位；於2004年7月畢業於中央財經大學金融學專業，獲經濟學碩士學位。楊先生於2012年12月獲由中國長江三峽集團有限公司頒發的高級會計師資格。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楊先生確認於本公告日期：(1)彼於過去三年並無在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職務，亦無其他主要任命及專業資格；(2)彼並無在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擔任任何職務；(3)彼與本公司或本公司任何附屬公司之任何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4)彼並無於本公司股份中擁有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之任何權益；及(5)概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之規定須予披露之任何其他資料，亦無與其委任有關之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留意。

倘楊先生於本公司股東大會獲選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且獲得深圳銀保監局董事任職資格核准，本公司將與其訂立服務合約。董事候選人於任職期間將按照《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薪酬方案》及《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管人員薪酬及績效管理辦法(試行)》領取薪酬或津貼。由於楊先生不在本公司擔任管理職務，其於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期間將不會領取薪酬或津貼。

一份載有(當中包括)有關上述提名的本公司股東大會通函及通知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寄發給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國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王學東

中國深圳
2020年8月3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王學東先生、彭忠先生及黃敏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李英寶先生及王邦宜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學定先生、徐進先生及張宪初先生。